

咸阳市永寿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
- 三、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永寿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主要职责是：

1、依法向永寿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2、按照法律规定，对本县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并依法对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和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按照法律规定，对本县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犯罪案件提起公诉，对法院确有错误的一审判决、裁定，提出抗诉，对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依法对民事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5、依法对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责任主体提起公益诉讼，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行法定职责。

6、依法对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7、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8、法律授权检察机关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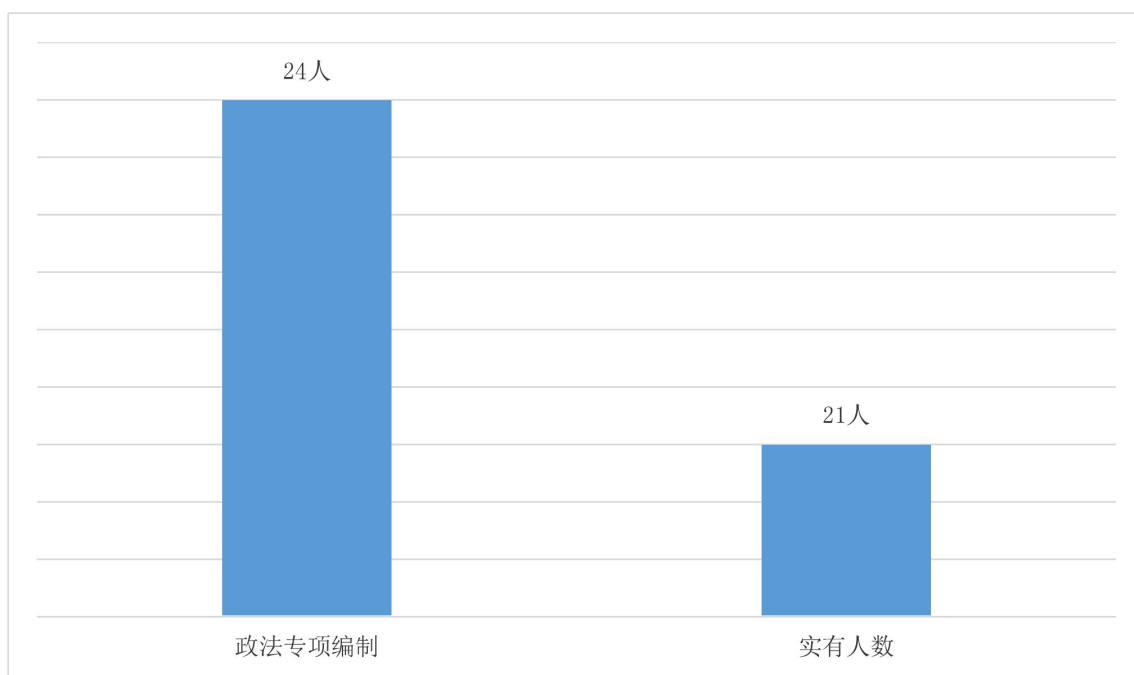
永寿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检察一部、检察二部、检察三部、政治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咸阳市永寿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政法专项编制 24 人，实有人员 21 人，其中行政 20 人、工勤 1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总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并 已公开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并已 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2.6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93.97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8
		9、卫生健康支出	12.1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4.02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2.68	本年支出合计	662.6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662.68	支出总计	66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收入决算总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永寿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662.68	662.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3.97	593.97							
20404	检察	593.97	593.97							
2040401	行政运行	332.57	332.57							
2040409	“两房”建设	20	2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	2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0.4	2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8	3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31.37	31.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7	31.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	1.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	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	1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2	24.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2	24.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2	2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永寿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62.68	401.28	26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3.97	332.57	261.4			
20404	检察	593.97	332.57	261.4			
2040401	行政运行	332.57	332.57				
2040409	“两房”建设	20		2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		2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0.4		2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8	3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7	31.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7	31.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	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	1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2	24.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2	24.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2	2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2.6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93.97	593.97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8	32.58	
		9、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4.02	24.02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662.68	本年支出合计	662.68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62.68	支出总计	66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永寿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662.68	401.28	377.91	23.37	26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3.97	332.57	309.2	23.37	261.4	
20404	检察	593.97	332.57	309.2	23.37	261.4	
2040401	行政运行	332.57	332.57	309.2	23.37		
2040409	“两房”建设	20				2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				2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0.4				2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8	32.58	3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7	31.37	31.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31.37	31.37	31.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2	1.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	12.11	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	12.11	1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2	24.02	24.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2	24.02	24.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2	24.02	2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永寿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1.28	377.91	23.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2	309.2		
30101	基本工资	155.23	155.23		
30102	津贴补贴	145.92	145.92		
30103	奖金	8.06	8.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37	3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1	12.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2	24.0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7		23.37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51		1.51	

30206	电费	5.12		5.12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		6.7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0.1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81		8.81	
30229	福利费	1.05		1.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28		1.28				1	
决算数	14.34		0.17	14.17		14.17	1	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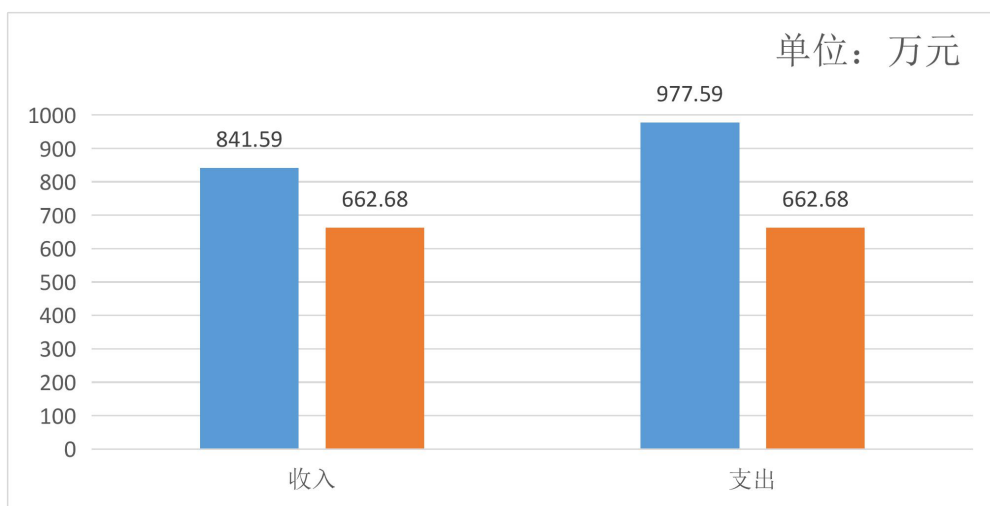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62.68 万元,2019 年度收入总计 841.59 万元,2020 年收入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减少 178.91 万元,下降 21.26%,主要原因为:由于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减少了部分项目资金。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662.68 万元,2019 年度支出总计 977.59 万元。2020 年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减少 314.91 万元,下降 32.21%,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度列支 2018 年度办案业务费用,2020 年度办案业务费用正常支出,未曾结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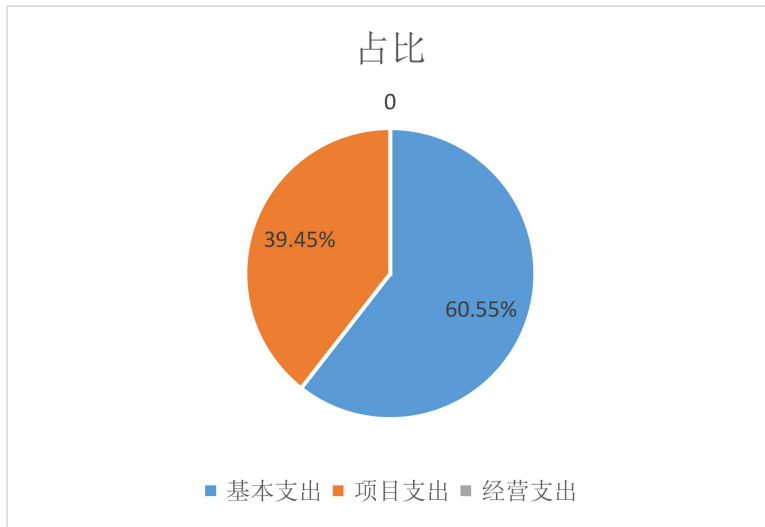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收入合计 662.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2.6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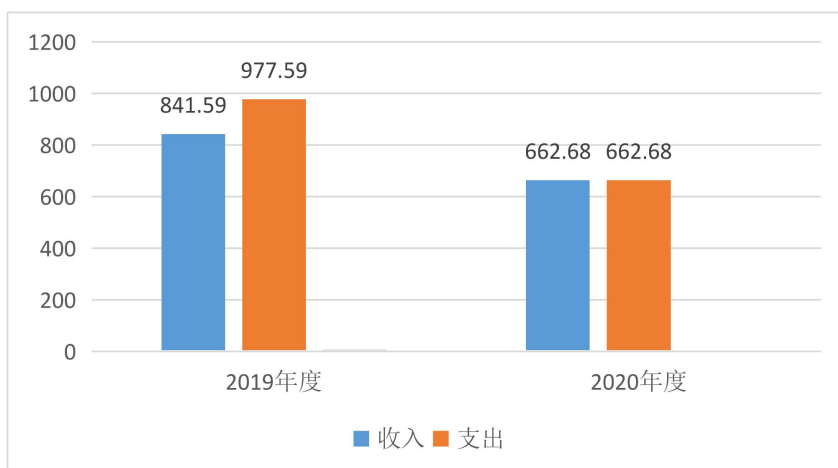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66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28 万元，主要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60.55%；项目支出 261.4 万元，主要是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占总支出的 39.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62.68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78.91万元，下降21.26%，主要原因为：由于本年度有人员退休，且减少了部分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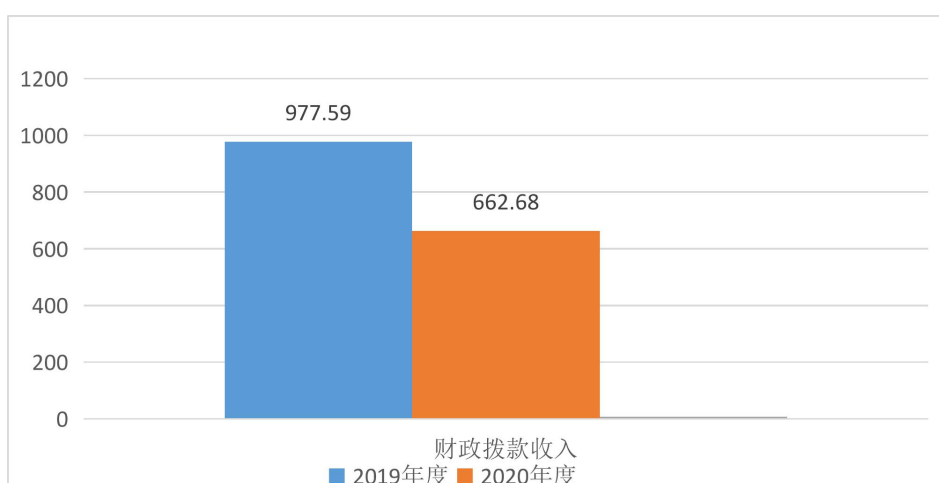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662.68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14.91万元，下降32.21%，主要原因为：2019年度列支2018年度办案业务费用，2020年度办案业务费用正常支出，未曾结转。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662.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4.91 万元，下降 32.21%，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度列支 2018 年度办案业务费用，2020 年度办案业务费用正常支出，未曾结转。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40.94万元，调整预算662.68万元，支出决算为66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2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37.06万元，支出决算为332.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67%，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4.49万元，减少幅度为1.33%，支出决算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有人员退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20万元，增长幅度100%，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列支财政部门下达的部分项目资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万元，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21万元，增长幅度100%，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列支财政部门下达的部分项目资金。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2.2万元，支出决算为220.4万元，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198.2万元，增长幅度为8.93，增长原因是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的拨付未在年初预算中列支。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6%，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1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08%，决算数比预算数低的原因是有人退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2 万元，调整预算为 2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07%，决算数比预算数低的原因是有人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1.2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377.9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3.37 万元。

人员经费 377.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5.23 万元，津贴补贴 145.92 万元，奖金 8.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3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4.02 万元。

公用经费 23.37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 1.51 万元，电费 5.12 万元，物业管理费 6.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7 万元，工会经费 8.81 万元，福利费 1.0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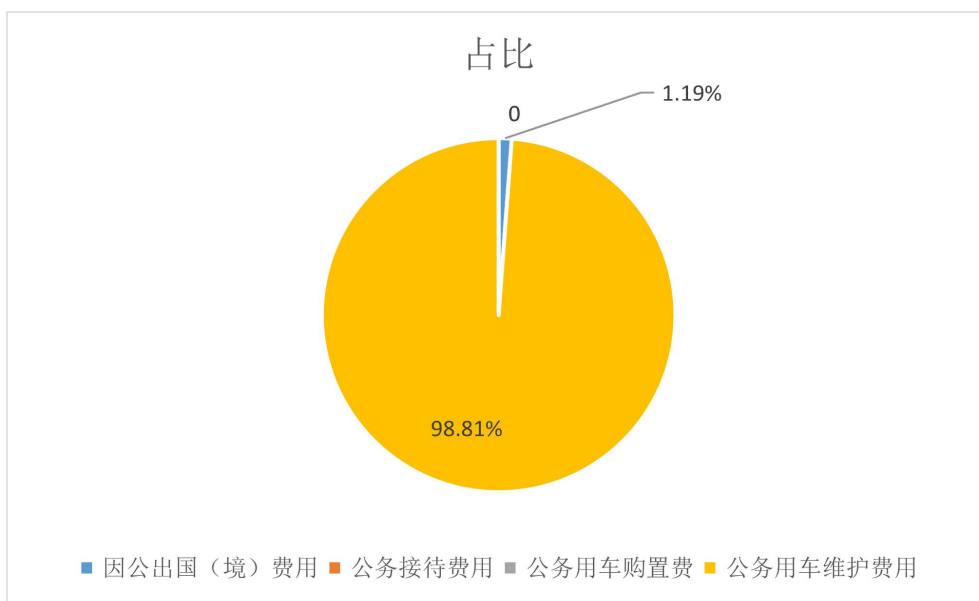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9%。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增长 12.06 万元，增长幅度为 529%，主要原因为我院车辆为执法执勤车辆，其大量使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该经费不在预算中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17 万元，占 98.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7 万元，占 1.1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2020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2020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增加14.17

万元，主要原因为我院车辆为执法执勤车辆，使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 14.17 万元，该经费不在预算中列支。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公务接待 84 批次，34 人次，预算为 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8%，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减少 1.1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经费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减少 1.16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培训支出为业务科室的业务培训专项支出，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 1.16 万元，该经费不在预算中列支。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0 年度因疫情原因未开支会议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7.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0.05%。决算数较预算数高 5.4 万元，主要原因是高出的 5.4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是从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进行列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有车辆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预算无车辆购置和大型设备采购安排。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6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2.2 万元，执行

数 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深化依法治国新要求，推动我院各项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为业务科室案件办理提供了条件。

聘任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为案件办理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了书记员的日常工资发放、社保及部分书记员日常经费。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张兵 37670006			
主管部门及代码		咸阳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永寿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22.2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2	62.2	62.2	10	100%	1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62.2	62.2	62.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保障我院业务部门办案支出，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社保及书记员日常经费			围绕依法治国的总目标，保障我院业务部门办案支出，以及聘任制书记员工资、社保及书记员日常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检察业务保障支出		22.2 万	22.2 万	10	10	
			指标 2：聘任制书记员支出		40 万	40 万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进行法律宣传		>30 次	32 次	10	10	
			指标 2：服务办案及时性		>95%	99%	10	10	
			指标 3：网络平稳运行率		>95%	99%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业务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指标 1：社会治安满意率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社会治安满意率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1%、80%-51%、5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5.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自评得分：95

<p>（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永寿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主要职责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依法向永寿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2、按照法律规定，对本县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并依法对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和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3、按照法律规定，对本县公安机关侦查的刑事犯罪案件提起公诉，对法院确有错误的一审判决、裁定，提出抗诉，对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4、依法对民事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5、依法对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责任主体提起公益诉讼，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行法定职责。6、依法对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7、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8、法律授权检察机关的其他工作。
------------------------	--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保证县检察院所有人员的工资、奖金按时发放。2、维持县检察院的日常办公需求。3、保证县检察院的所有办案需要。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努力实现讲政治与抓业务的有机融合；2、持续用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3、积极参与社会治理；4、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5、大力强化诉讼监督；6、持续加强政治建设；7、持续抓好业务能力建设；8、持续抓牢纪律作风建设；9、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10、持续抓好巡视整改工作；

					11、持续打造永寿检察品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p>	2020年 决算	100%	100%	10		无法正确体现 中省转移支付 资金
		预算调整率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2020年 决算	0%	42.22%	0		因中省 政法转移支付 未纳入年初 预算，所以 建议扣除之 后计算预算 调整

			金预算。								率
		支出 进度 率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 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 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 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 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 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 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 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 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 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 0分。	2020年 度账簿	≥45 %	≥46 .22% ≥ 76.4 1%	5			
		预算 编制 准确 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 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 /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20年 度预决算	0	0	5			
过程	预算 管理 (15 分)	“三 公经 费”控 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 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 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 分，扣完为止。	2020年 预决算	≤ 100%	1.19%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p> <p>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p> <p>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p> <p>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p>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制度	规范 管理 资产	管理 资产 规范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 管理 使用 资金	使用 资金 规范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	40		<p>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p>	年度工作目标	85%	85%	40		

		项目 效益	20		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年度工作 目标任务	年初 目标 值	实际 完 成 值 大 于 年 初 目 标 值	20		
<p>备注：</p> <p>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p> <p>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p>											